

【经文信息】大正藏第 17 册 No. 0724

佛说罪业应报教化地狱经 1 卷

No. 724

佛说罪业应报教化地狱经

后汉安息三藏安世高译

如是我闻：

一时佛住王舍城耆闍崛山中，与大菩萨摩訶萨及声闻眷属俱，亦与比丘、比丘尼、优婆塞、优婆夷及诸天、龙、鬼神等皆悉集会。尔时信相菩萨白佛言：「世尊！今有地狱、饿鬼、畜生、奴婢、贫富、贵贱种类若干，唯愿世尊具演说法！若有众生闻佛说法，如孩子得母、如病得医、如赢得食、如暗得灯，世尊说法利益众生亦复如是。」

尔时世尊观时已至，见斯菩萨劝请殷懃，即放眉间白毫相光照于世界——地狱休息，苦痛安宁。尔时一切受罪众生寻佛光明，来诣佛所；遶佛七匝，为佛作礼；劝请世尊，敷演道化，令此众生得蒙解脱。

尔时信相菩萨为诸众生而作发起，前白佛言：「世尊！今有受罪众生，为诸狱卒判碓斩身，从头至足乃至其顶；斩之已讫，巧风吹活，而复斩之。何罪所致？」

佛言：「以前世时坐不信三尊、不孝父母、屠儿魁脍斩截众生，故获斯罪。」

「第二，复有众生，身体顽痹眉须堕落举身洪烂，鸟栖鹿宿人迹永绝，沾污亲族人不喜见，名之癩病。何罪所致？」

佛言：「以前世时坐不信三尊、不孝父母，破坏塔寺、剥脱道人，斩射贤圣、伤害师长，常无返复、背恩忘义，常行苟且、淫匿尊卑无所忌讳，故获斯罪。」

「第三，复有众生身体长大，聋駮无足宛转腹行，唯食泥土以自活命，为诸小虫之所啖食，常受此苦不可堪处。何罪所致？」

佛言：「以前世时坐为人自用、不信好言善语，不孝父母、反戾时君；或为帝主大臣四镇方伯州郡令长吏禁督护，恃其威势侵夺民物，无有道理使民苦悴吁嗟而行。故获斯罪。」

「第四，复有众生，两目盲瞎都无所见，或抵树木或堕沟坑，于时死已，更复受身亦复如是。何罪所致？」

佛言：「以前世时坐不信罪福障佛光明，缝鹰眼合、笼系众生，皮囊盛头不得所见。故获斯罪。」

「第五，复有众生，蹇吃瘖哑口不能言。若有所说，闭目举手乃不言了。何罪所致？」

佛言：「以前世时坐诽谤三尊、轻毁圣道，论他好丑、求人长短，强诬良善、憎嫉贤人。故获斯罪。」

「第六，复有众生，腹大颈细，不能下食；若有所食，变为脓血。何罪所致？」

佛言：「以前世时偷盗僧食，或为大会福食屏处偷噉；悋惜己物，但贪他财；常行恶心，与人毒药，气息不通。故获斯罪。」

「第七，复有众生，常为狱卒热烧铁钉钉人百节骨头，钉之已讫自然火生，焚烧身体悉皆焦烂。何罪所致？」

佛言：「以前世时坐为针灸医师，针人身体不能差病；诳他取财，徒受苦痛，令他苦恼。故获斯罪。」

「第八，复有众生常在镬汤中，为牛头阿傍以三股铁叉，叉人内着镬汤中煮之令烂，还复吹活而复煮之。何罪所致？」

佛言：「以前世时，信邪倒见祠祀鬼神，屠杀众生，汤灌搯毛、镬汤煎煮，不可限量。故获斯罪。」

「第九，复有众生，常在火城中煆煨齐心，四门俱开；若欲趣向，门即闭之，东西驰走，不能自免，为火烧尽。何罪所致？」

佛言：「以前世时坐焚烧山泽、火煆鸡子、烧他村陌，烧煮众生身烂皮剥。故获斯罪。」

「第十，复有众生常在雪山中，寒风所吹，皮肉剥裂，求死不得。何罪所致？」

佛言：「以前世时坐横道作贼，剥脱人衣，使冬月之日令他冻死；生[利-禾+皮]牛羊痛不可堪。故获斯罪。」

「第十一，复有众生常在刀山、剑树上，若有所投，即便割伤，支节断坏。何罪所致？」

佛言：「以前世时坐屠杀为业，烹害众生，屠割剥裂，骨肉分离，头脚星散，悬于高格，称量而卖；或复生悬众生苦痛难处。故获斯罪。」

「第十二，复有众生五根不具。何罪所致？」

佛言：「以前世时坐飞鹰走狗，弹射禽兽，或断其头，或断其足，生搯鸟翼。故获斯罪。」

「第十三，复有众生，挛臂背偻腰髀不遂，脚踏手拘，不能操涉。何罪所致？」

佛言：「以前世时坐为人僭克，行道安枪；或安射窠，施张弜穿陷坠众生，头破脚折，伤损非一。故获斯罪。」

「第十四，复有众生，常为狱卒桎梏其身，不得免脱。何罪所致？」

佛言：「以前世时坐网捕众生，笼系而畜，饥穷困苦；或为宰主、令长贪取财钱，枉系良善，怨苦号天，不得纵意。故获斯罪。」

「第十五，复有众生，或癡、或狂、或痴、或騃，不别好丑。何罪所致？」

佛言：「以前世时坐饮酒醉乱，犯三十六失，后得痴身，如似醉人，不识尊卑，不别好丑。八万劫堕沸屎地狱，狱卒斩判，求死不得，求生不得，五穷六极，长夜受苦，以坐贪酒过。受罪已，始得为人，癯残跛蹇，为人之所憎嫉；行逢接他横事，常无乐时。以酒过犯，故获斯罪。」

「第十六，复有众生其形甚小，阴藏甚大；挽之身疲，皆复进引；行立坐卧，以之为妨。何罪所致？」

佛言：「以前世时坐治生贩卖，自誉己物，毁咎他财；器升弄斗，蹶秤前后，欺诳于人。故获斯罪。」

「第十七，复有众生男根不具，为黄门身，不得妻娶。何罪所致？」

佛言：「以前世时坐喜犍象、马、牛、羊、猪、狗不可称数，令此众生苦痛难忍，死而复稣。故获斯罪。」

「第十八，复有众生，从生至老无有儿子，孤立独存。何罪所致？」

佛言：「以前世时坐为人暴恶，不信罪福；百鸟产乳之时，赍持瓶器，循大水渚，求拾鸿、鹄、鸚、鵝、鴈诸鸟子卵，担归煮噉；诸鸟失子，悲鸣叫裂，眼中血出。故获斯罪。」

「第十九，复有众生少小孤寒，无有父母、兄弟；为他作使，辛苦活命；长大成人，横罹殃祸；县官所缚，系闭牢狱；无人追饷，饥穷困苦，无所告及。何罪所致？」

佛言：「以前世时坐喜捕拾鷗、鸞、鷹、鷂、熊、罴、虎、豹，枷锁而畜，孤此众生；父母、兄弟常恒忧念，悲鸣叫裂，哀感人心；不能供养，常苦饥饿，骨立皮连，求死不得。故获斯罪。」

「第二十，复有众生其形甚丑，身体黑如漆，两目复青，头颊俱圯，疮面平鼻，两目黄赤，牙齿踈缺，口气腥臭，矧短痈肿，大腹腰髀，脚复繚戾，倭脊匡肋，费衣健食，恶疮脓血，水肿干瘠，疥、癩、痈、疽种种诸恶集在其身；虽亲附人，人不在意；若他作罪，横罗其殃；永不见佛、永不闻法、永不识僧。何罪所致？」

佛言：「以前世时坐为子不孝父母，为臣不忠其君，为君不敬其下，朋友不以其信，乡党不以其齿，朝廷不以其爵；趣为趣作，心意颠倒，无有其度；不信三尊，杀君害师；伐国掠民，攻城破坞，偷寨过盗，恶业非一；美己恶人，侵陵孤老，诬谤贤圣，轻慢尊长，欺诳下贱。一切罪业悉具犯之。众恶集报，故获斯罪。」

尔时一切诸受罪众生闻佛作如是说，悲[口*罍]动地，泪下如雨，而白佛言：「唯愿世尊久住说法，令我等辈而得解脱！」

佛言：「若我久住，薄德之人不种善根，谓我常在，不念无常。善男子！譬如孩儿母常在侧，不生难遭之想；若母去者，便生渴仰思恋之心；母方还来，乃生欢喜。善男子！我今亦复如是。知诸众生善恶业缘、受报好丑，故般涅槃。」

尔时世尊即为此诸受罪众生而说偈言：

「水流不常满， 火盛不久然，
日出须臾没， 月满已复缺。
尊荣豪贵者， 无常复过是，
念当勤精进， 顶礼无上尊。」

尔时世尊说斯偈已，诸受罪众生白佛言：「世尊！修何善行得离斯苦？」

佛言：「当勤孝顺父母，敬事师长，归奉三尊；勤行布施、持戒、忍辱、精进、禅定、智慧，慈悲喜舍，怨亲平等，同己无二；不欺孤老，不轻下贱，护彼如己。汝等若能如是修行，则为已得报佛之恩，永离众苦。」

说是经已，菩萨摩訶萨即得阿耨多罗三藐三菩提，声闻、缘觉即得六通、三明、具八解脱，有得法眼净。若有众生得闻是经不堕三涂、八难之处。地狱休息，苦痛安宁。

尔时信相菩萨白佛言：「当何名此经？云何奉持？」

佛告信相菩萨善男子：「此经名为“罪业报应教化地狱经”，当奉持之，广令流布，功德无量！」

诸天大众闻经欢喜，五体投地，作礼奉行。

佛说罪业应报教化地狱经

【经文信息】大正藏第 17 册 No. 0724 佛说罪业应报教化地狱经

【版本记录】CBETA 电子佛典 Rev. 1.15 (Big5), 完成日期: 2009/05/24

【编辑说明】本数据库由中华电子佛典协会 (CBETA) 依大正藏所编辑

【原始数据】萧镇国大德提供, 维习安大德提供之高丽藏 CD 经文, 维习安大德提供, 北美某大德提供, 三宝弟子提供新式标点

【其他事项】本数据库可自由免费流通, 详细内容请参阅【[中华电子佛典协会数据库版权宣告](#)】
